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3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材料”）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过对其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进行充分评估，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本次贷款主要用于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新泰材料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新泰材料在使用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9日